

附件 6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1 年度

评价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2〕3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1 年度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团市委是市委领导下负责青年工作的群众团体,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团市委设 5 个职能部室,部门预算单位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学校部、青工青农部。机关总编制数 15 名。其中:行政编制 13 名,工勤人员 2 人。

团市委 2021 年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37 人。其中在职 14 人,退休人员 2 人;合同制人员 7 人;挂职干部 8 人;实习生 6 人。

部门主要工作职能是:

1. 贯彻执行市委和团中央、团省委的工作部署,指导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
2. 组织青年学习马列主义理论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为党和政府推荐各类优秀青年人才。
3. 组织青年参加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实践,帮助青年掌握和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学习和适应现代管理方式,组织青年开展各项劳动竞赛和突击队活动。
4. 组织青年开展有益身心健康的文化娱乐和服务于社会的志愿者活动,指导和帮助各级团组织建立青少年活动阵地和青年服务机

构。5. 密切与其他省市青年的联合和合作，加强同台、港、澳青年和海外青年侨胞的团结，发展与世界各国青年的友好关系。指导各级青联组织和青年社团开展活动。6. 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见和要求，协同有关部门制订和宣传青年工作法规，组织青年开展社会监督，同各种危害青少年的现象作斗争，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7. 受市委委托领导少先队工作。8. 完成市委和团中央、团省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序号	名称	期望达到的目标 (概述)	拟投入 的资金 (万元)
1	圆梦计划活动助学金	开展 100 名圆梦计划选拔新生代产业工人继续教育。	20
2	团务工作经费	开展一系列的团务学习宣讲；开展学习贯彻系列活动；维持我委日常活动的开展。	13.9
3	团市委工作经费（改革工作经费）	根据共青团改革要求，加强青联工作交流；保证团市委人员配置工作的正常运转；加强共青团网络宣传和新媒体工作，聘用 1 名专职新媒体编辑人员、开展系列网络宣传新媒体工作；开展评选项目，宣传一批志愿服务典型组织和人物，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开展“河小青”志愿活动，自主垃圾分类建设美好家园；少工委委员换届会议；从严治团充分运用党建带团建，打造强有力的生力军队伍；完善“两新”团组织“三个百分百”摸底排查建设；打造“青年之家”；“湛团聚”青年联谊活动；青少年社区矫正，引领青少年思想行为意识；持续“青春情暖”系列活动；开展青年博士论坛。	130

4	山区计划基层社会治理专项志愿者服务经费	围绕团省委的有关要求开展我委基层志愿者活动，2021年12月31日结束，完成山区计划基层社会治理专项志愿者服务项目。其中需要完成专业培训5场，驻校社工服务青少年活动15场，跟进青少年个案50个，开展志愿服务15场。	25
5	少工委工作经费	阵地建设；开展一期学校少工委主任培训大（骨干110名）	11.5
6	社会志愿者工作经费	聘用两名志愿服务专职工作人员，从事社会志愿者日常服务管理工作；全年开展各类型志愿服务活动24场。	30
7	青工技能大赛经费	举办青工技能大赛，用于开展中式烹调师（粤菜）、中式面点师（粤菜）、电工、车工、妇婴护理、快递员六个项目。	18
8	青年工作经费	举办各级基层团组织联谊活动；举办专题的培训班；开展评选年度全市先进五四单位及个人活动。	13.2
9	开展少先队辅导员培训、少先队日活动工作经费	用于少先队辅导员培训（至少2期）、鼓号队比赛活动经费；保障少先队活动顺利进行。	9
10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经费	按照团省委的工作部署，“双零社区”地市级需创建3个以上、县级需创建1个以上；建设挂牌学校一年开展活动3次以上；社区、学校、乡村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各3次；面对面活动、调研维护青少年权益；12355中高考减压活动3次；个案跟踪；开展预青联席会议；圆梦计划交流营活动2次、宣讲活动2次；培育社工服务机构2个以上。	20
11	物业管理费	用于支付全年保安服务、公共空间管理等服务及设备维护费用。	20
12	合同制人员工作经费	用于支付我委新招聘3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	12.6

13	青少年维权 工作经费	用于支付聘请的一名中级专职社工工资。	3
合计			326.2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专业技能类培训	8 场
	志愿服务活动	35 场
	三类会议	5 次
	建设基层团属组织示范点	15 个
	慰问活动	5 场
	宣传教育活动	40 场
	交友联谊活动	5 场
质量指标	参加培训率	不低于 95%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时间	2021 年 12 月 25 日 前
	活动开展时间	2021 年 12 月 25 日 前
	会议开展时间	2021 年 12 月 25 日 前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支出	预算控制 98%以内
	活动费用支出	预算控制 98%以内
	会议费用支出	预算控制 98%以内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各项团组织工作正常运转	运转情况良好
	“i 志愿”系统志愿者注册使用率	逐步提高
	特殊青少年群体心理状态改善情况	逐步改善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不低于 90%
	投诉率	小于 1%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委预算安排财政拨付资金总额 5,933,500 元，当年度完成决算支出总金额 8,467,909.57 元，预决算之间差异额为预算执行年度中市财政局统筹安排资金，我委均全额合理安排使用，支出完成率高。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下发《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2〕3 号）要求，为贯彻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大部署和《预算法》有关规定，为增强部门预算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观念，切实做好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团市委决定成立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	陈科全	团市委副书记
组 员：	彭晓阳	团市委办公室主任（兼财务负责人）
	陈婷婷	团市委科员（出纳）
	邓星星	团市委科员（会计）

（二）自评工作过程。

我委由工作小组牵头，各部室配合，财务人员根据 2021 年度年终决算情况和工作总结，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结合其他评价方法，梳理分析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存在问题的原因，并设定评价指标遵循相关性和可衡量性等原则，为部门支出绩效自评做好准备。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委自评材料报送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通过本次自评，本单位在 2021 预算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预算安排的项目均已按时按量完成；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履行单位职责，总体评分为 95.02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委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工作职能，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不同项目不同用途均围绕本部门职责，并合理分配预算资金，不存在资金分配固化现象，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委 2021 年度按要求做实做细项目库工作，并及时储备上报市财政局。各项项目具体支出均按要求细化到相关经济分类科目。本部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资金情况。

预算编制准确性。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调整数)/收入预算调整数*100%=(8,467,909.57-8,521,124.77)/8521124.77*100%=-0.62%。我委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安排使用，年度使用资金情况较好，决算较预算增加资金为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视同调整后预算数，因此预决算差异率绝对

值为 0.62%。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根据预算编制严格执行。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功能分类	项目名称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调整原因
2012901等	人员经费	2,423,600.00	3,515,637.39	3,515,637.39	市财政局根据预算执行年度本单位实际在职人员数量及职务等的变动，相应调整相关人员经费。
2012901	公用经费	247,900.00	265,993.38	265,993.38	市财政局根据预算执行年度本单位实际在职人员数量及职务等的变动，相应调整相关公用经费。
小计		2,671,500.00	3,781,630.77	3,781,630.77	
2012999	合同制人员工作经费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2012999	少工委工作经费	115,000.00	115,000.00	115,000.00	
2012999	社会志愿者工作经费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012999	团市委工作经费（改革工作经费）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2012999	青少年维权工作经费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2012999	团务工作经费	139,000.00	139,000.00	139,000.00	
2012999	青工技能大赛经费	180,000.00	180,000.00	127,592.80	
2012999	开展少先队辅导员培训、少先	90,000.00	90,000.00	89,192.00	

	队日活动经费				
2012999	圆梦计划活动助学金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12999	青年工作经费	132,000.00	132,000.00	132,000.00	
2012999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12999	山区计划基层社会治理专项志愿者工作经费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012999	物业管理费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12999	湛江市山区计划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经费		783,100.00	783,100.00	根据文件（粤财行【2021】127号-关于下达2021年广东大学生志愿服务山区计划-广东高校毕业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补助资金的通知），市财政局根据志愿者实际人数，将省级拨付资金下达乡村振兴志愿者补贴至我委账户。
2069999	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人才发展帮扶计划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根据文件（湛财行【2021】52号关于下达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人才发展帮扶计划资金的通知），由市委组织部统筹资金，通过市财政局按实际项目增加资金拨付至我委账户。
2130599	精准扶贫帮扶单位驻村人员生活补贴		13,000.00	13,000.00	根据文件（湛农通【2021】165号关于做好湛江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管理工作的通知），市财政局根据各个单位实际派驻乡村振兴工作人员数量及

					月份等信息，由财政局在专项资金列支，按期拨付驻村干部生活补贴至我委账户。
小计		3,262,000.00	4,358,100.00	4,304,884.80	
2120899	信创工作经费		381,394.00	381,394.00	根据市委市政府要求，各单位需根据实际办公设备数量更换信创设备，资金由市财政局采用财政直接支付形式拨付。
小计			381,394.00	381,394.00	
合计		5,933,500.00	8,521,124.77	8,467,909.57	

(2) 目标设置

目标完整性。我委 2021 年已根据财政局要求，编制申报项目预算目标以及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可以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

目标科学性。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包含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指标，具有具体清晰可量化的指标值，符合客观实际。

2. 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除对预算执行情况相应指标进行分析外，结合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分项对市级财政预算安排（包括债券资金安排）的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的项目管理、项目实施、资金使用和项目绩效进行重点分析。

(1) 保障措施

制度措施健全性。我委根据要求合法合规地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2）支出管理

支出完成率。支出完成率=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8467909.57/8521124.77*100%=99.38%

结转结余率。我委当年末无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

结余结转率=0/(0+6,237,756.34+3,447,802)*100%=0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我委本年度无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该项存量资金为0。

资金下达合法性。我委无下属单位无需批复下属单位，故无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

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383590/400000=95.9%

财务合规性。我委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以及预算项目资金支付资金，合理使用财政下达资金，重大项目支出经过班子讨论、书记办公会审议批准通过，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及时规范编制会计核算账簿。

（3）项目管理

我委2021年无项目招标投标建设等情况。

（4）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我委编制了部门内部的资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用于出租的房屋租金收入我委代收并足额上缴相关部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相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

资产类别	期末合计		期末在用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一、固定资产	1,483,015.70	673,636.65	1,483,004.70	—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9.00	29.00	18.00	—
其中：1. 土地（平方米）	0.00	0.00	0.00	—
2. 房屋（平方米）	18.00	18.00	7.00	—
（二）通用设备（个、台、辆等）	1,312,540.00	548,088.83	1,312,540.00	548,088.83
其中：1. 车辆	235,000.00	0.00	235,000.00	0.00
（三）专用设备（个、台等）	0.00	0.00	0.00	0.00
（四）文物和陈列品（个、件等）	0.00	0.00	0.00	0.00
（五）图书档案（本、套等）	0.00	0.00	0.00	0.00
（六）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170,446.70	125,518.82	170,446.70	125,518.82
其中：家具用具	170,446.70	125,518.82	170,446.70	125,518.82

固定资产利用率=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1483004.7/1483015.7*100%=99.99%

3. 预算监督情况。

（1）信息公开

预决算。我委在评价年度已按规定要求，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以及本单位门户网站同时完成公开预决算信息。

绩效目标。我委在评价年度按照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与批复一致的绩效目标表。

自评材料。我委在评价年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自评材料，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

（2）绩效自评

组织建立情况。我委在接到自评任务后，按要求成立考核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结构符合规定。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我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的报送工作。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我委自评材料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自评报告内容详实；自评得分客观、真实。

4.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我委 2021 年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小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三公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实际支出数	预算数	决算数	调整预算数
25,873.00	27,000.00	265,993.38	265,993.38

(2) 效率性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2021 年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中，我委仅涉及市委督查室评分。市委督查评分为 92.25，因此我委本指标得分=0.92*5=4.6 分。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产出指标 19 个，有两个因疫情原因无法开展实施完成。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17/19*100%=89.47%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备注
专业技能类培训	8 场	9 场	公文、礼仪、社工、乡村振兴、辅导员、鼓号队、青马工程、自护教育、保密培训等

志愿服务 活动	35 场	43 场	红色基因志愿活动（6场）、志愿保障服务（8场）、疫情防控志愿服务（29场）
三类会 议	5 次	6 次	13届十次全委会、青联换届会议、共青团述职会议、五四周年纪念会议、少先队导师团会议、扶贫座谈会等
建设基 层团属 组织示 范点	15 个	0 个	
慰问活 动	5 场	7 场	吴川防疫一线医护人员、南三灯塔村扶贫慰问、中建科工调研慰问、留湛大学生、调顺大桥务工人员慰问、国联水产务工人员、恒兴集团务工人员慰问
宣传教 育活动	40 场	94 场	关爱留守儿童系列活动（4场）、国旗文化进校园、少先队日活动（45场）、12355系列活动（3场）、平安湛江宣传（4场）、伙伴同行（2场）、双零社区（7场）、两帮两促青少年心理健康（9场）、禁毒创文宣传（19场）
交友联 谊活动	5 场	2 场	海事局交流联谊、七夕联谊

项目完成及时性。我委预算安排项目 13 个，执行年中增加项目 4 个。资金安排下达的 17 个项目均按计划在本年度终了时完成。

（3）效果性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名称	期望达到的目标 (概述)	拟投入的 资金 (万元)	完成值
圆梦计划 活动 助学金	开展 100 名圆梦计划选拔新生代 产业工人继续教育。	20	将经费分别拨付 12 万元给湛江开放 大学 60 名专升本学员学费；8 万元 给广东青年职业学院 40 名高升专学 员学费。
团务工 作经费	开展一系列的团务学习宣讲；开 展学习贯彻系列活动；维持我委 日常活动的开展。	13.9	开展“团干讲党团课”“青联委员走 基层”等宣讲活动 25 次，培训 3000 多人次，学习覆盖人数 2 万人次。

团市委工作经费(改革工作经费)	根据共青团改革要求,加强青联工作交流;保证团市委人员配置工作的正常运转;加强共青团网络宣传和新媒体工作,聘用1名专职新媒体编辑人员、开展系列网络宣传新媒体工作;开展评选项目,宣传一批志愿服务典型组织和人物,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开展“河小青”志愿活动,自主垃圾分类建设美好家园;少工委委员换届会议;从严治团充分运用党建带团建,打造强有力的生力军队伍;完善“两新”团组织“三个百分百”摸底排查建设;打造“青年之家”;“湛团聚”青年联谊活动;青少年社区矫正,引领青少年思想行为意识;持续“青春情暖”系列活动;开展青年博士论坛。	130	共青团网络宣传和新媒体工作“湛江青年”微信公众号粉丝量达到26.83万,发布各类推文210多篇;开展评选项目,宣传一批志愿服务典型组织和人物,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开展“河小青”志愿活动,组建全市志愿者两万余名;开展学校青马工程培训,传承红色基因;超额完成“两新”团组织团建;打造“青年之家”2个(霞山区、金沙湾书城);“湛团聚”青年联谊活动2场;青少年社区矫正由培力机构协助完成;开展青年思想深调研活动等。
山区计划基层社会治理专项志愿服务经费	围绕团省委的有关要求开展我委基层志愿者活动,2021年12月31日结束,完成山区计划基层社会治理专项志愿服务项目。其中需要完成专业培训5场,驻校社工服务青少年活动15场,跟进青少年个案50个,开展志愿服务15场。	25	完成专业培训为期两天,2场不同项目。驻校社工服务青少年活动以及开展志愿服务合计34场,线下跟进青少年个案100个。
少工委工作经费	阵地建设;开展一期学校少工委主任培训(骨干110名)	11.5	经费有限,与开展少先队辅导员培训、少先队日活动工作经费合并使用,开展了一期鼓号队比赛、一期少先队辅导员培训。
社会志愿者工作经费	聘用两名志愿服务专职工作人员,从事社会志愿者日常服务管理工作;全年开展各类型志愿服务活动24场。	30	全年开展各类型志愿服务活动30场。
青工技能大赛经费	举办青工技能大赛,用于开展中式烹调师(粤菜)、中式面点师(粤菜)、电工、车工、妇婴护理、快递员六个项目。	18	因疫情无法开展大型赛事活动,仅开展中式烹调师(粤菜)、中式面点师(粤菜),经费有所节约。
青年工作经费	举办各级基层团组织联谊活动;举办专题的培训班;开展评选年度全市先进五四单位及个人活动。	13.2	持续深入开展“青年大学习”行动,举办了专题培训班19期;五四先进单位99个,先进个人338人。

开展少先队辅导员培训、少先队日活动工作经费	用于少先队辅导员培训（至少2期）、鼓号队比赛活动经费；保障少先队活动顺利进行。	9	经费有限，与开展少先队辅导员培训、少先队日活动工作经费合并使用，开展了一期鼓号队比赛、一期少先队辅导员培训。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经费	按照团省委的工作部署，“双零社区”地市级需创建3个以上、县级需创建1个以上；建设挂牌学校一年开展活动3次以上；社区、学校、乡村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各3次；面对面活动、调研维护青少年权益；12355中高考减压活动3次；个案跟踪；开展预青联席会议；圆梦计划交流营活动2次、宣讲活动2次；培育社工服务机构2个以上。	20	“双零社区”地市级需创建6个、县级创建10个；建设挂牌专门学校开展活动5场；社区、学校、乡村法治宣传教育活动10次；经开区开展面对面活动、10个县市区中抽取人员组队开展调研维护青少年权益；12355中高考减压活动线下3次，线上1次；线上个案跟踪20个；完成开展预青联席会议；圆梦计划交流营活动3次、宣讲活动2次；培育社工服务机构2个以上。

（4）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委设置了便利群众意见反应的渠道有办公室联系电话以及书信邮寄方式，在评价年度未收到相关群众信访信息。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市直“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中，湛江市统计局评价折算分数为97.49分。本项指标得分为 $0.9749 \times 3 = 2.92$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通过本次整体绩效自评发现，本部门2021年度预算安排项目全部圆满完成，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个别项目因疫情原因无法开展大赛活动，故较年初预算项目金额减少资金使用额度。

（三）改进措施

资金使用进度的存在问题，经我委研究，可根据相关项目金额以及目标情况，制定资金使用进度表，进行督促本单位的资金使用情况，做到不扎堆、不突击花钱，做到项目有条不紊地推进。

四、其他自评情况

在吴川防控新冠疫情期间，安排 3 名机关党员干部支援一线工作，我委黄哲辉书记靠前指挥，深入一线督导落实封闭区、封控区各项管控措施。建立全市志愿者动态管理机制，调配社会志愿服务队 17 支，建立防疫志愿服务突击队 12 支，调动志愿运输车 50 多辆，累计组织志愿者 48000 多人次，参与各类防疫任务 1700 多场，募集防疫物资超 80 多万元，累计开展物资驰援和慰问服务 280 多次。我市共青团和志愿者的工作成效得到时任副省长李红军以及湛江市委主要领导的充分肯定。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 2021 年 ）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					单位性质	行政机关单位		
	下属预算单位	无								
	单位自评联络人	邓星星	联系电话及手机	15322258411		邮箱	tzjsw@163.com			
绩效目标情况	整体绩效（总）目标： 1. 加强共青团系统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2. 深化改革攻坚，推动湛江共青团自我革新； 3. 全面落实从严治团工作； 4. 服务党政中心，助力社会基层治理； 5. 承担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 1. 加强共青团系统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 2. 深化改革攻坚，推动湛江共青团自我革新； 3. 全面落实从严治团工作； 4. 服务党政中心，助力社会基层治理； 5. 承担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项目绩效目标： 应申报项目数 1 个 金额 130 万元； 实际申报项目数 1 个 金额 130 万元； 目标批复数 1 个 金额 130 万元。									
部门整体管理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 √ 否	公开时间		公开网址			
		预算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 否	预算公开时间	2021.3.2	公开网址	https://www.zhanjiang.gov.cn/zdlyxxgk/czyjshsg/bmyjs/con		
					决算公开时间	2021.9.15	公开网址	https://www.zhanjiang.gov.cn/zdlyxxgk/czyjshsg/bmyjs/con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是 √ 否	公开时间	2021.3.16	公开网址	https://www.zjgqt.org.cn/index/index/details/id/1428.html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部制度	是 √ 否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	是 √ 否	配置合理使用合规	是 √ 否	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上缴	是 √ 否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148.30 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148.30 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	99.99%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已验收个数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项目组织	项目数量	个	其中：新建	个	续建	个	计划当年完工	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	个
	需立项数	个	已立目数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个		

实施情况	前期情况	有关立项、申报、批复等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调整情况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	个	情况说明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管理情况	报批手续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文号：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工作措施：							
	已完工个数		已验收个数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								
部门整体绩效产出情况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2.7 万元	实际支出数	2.59 万元	控制率	95.93%
		公用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26.60 万元	实际支出数	26.60 万元	控制率	100%
	效率性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督查得分	92.25	政府督查得分		完成率	
		整体绩效目标	计划数	13 个	实际实现数	17 个	完成率	130.77%
		重要项目绩效目标	计划数	1 个	实际实现数	1 个	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部门预算项目数		个	按期完成	个	比率	%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突出与预期相比相关指标实现情况）						
	公平性	否有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群众上访、信访数量		人次（次）	答复数量	个	其中按规定期	个 满意度 %（附调查结果）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公章）

填报日期 2022 年 5 月 14 日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合计	100		100		100				95.02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2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21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预算编制准确性	5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决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8,467,909.57 - 8,521,124.77) / 8521124.77 * 100% = -	5
		目标完整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4		
		目标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4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40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健全性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 否则，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2
		支出管理	21	支出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 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0%，得3分；90%>结果≥80%，得2分；80%>结果≥70%得1分，结果<70%，得0分。	支出完成率=8467909.57/8521124.77*100%=99.38%	3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结余结转率=0/(0+6,237,756.34+3,447,802)*100%=0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3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3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政府采购执行率= 383590/4000 00=95.9%	1.92
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管理		财务合规性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5
				项目管理	10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项目监管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5
		资产管理	7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483004.7/1 483015.7*10 0%=99.99%	3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监督情况	10	信息公开	7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2. 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21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截至2021年12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3
				绩效目标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未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绩效自评	3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1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1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效益	30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效率性	11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 $(0.95+0.9)/2*5=4.625$ 得分4.63分。	本指标得分 =0.92*5=4.6	4.6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需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绩效目标完成率= $17/19*100\%*4=89.47\%*4=3.58$	3.58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2
		效果性	10	社会经济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8
		公平性	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本项指标 =0.9749*3 =2.92	2.92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